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輔導員 劉秀惠

電話：05-3620123#8912

電子信箱：q740926bear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朴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0902530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「海洋學校」海洋教育課程教學專案委辦計畫申請作業規範乙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109年11月9日海科字第10900044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落實海洋環境教育，讓學生能了解並關切海洋環境與海洋資源之關係，進而成為維護海洋生態平衡及海洋環境品質之實踐者，該館將於110年辦理「海洋學校」海洋教育課程教學專案委辦計畫。
- 三、檢附計畫申請作業規範，敬請各國民中小學及高中踴躍申請。
- 四、有關該案委辦計畫申請作業規範及相關訊息，請至該館網站查詢、下載（<http://www.nmmba.gov.tw/>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